



任大星 著

芳心



黄浦江文学丛书

芳心

任大星 著



黄河文艺出版社

芳心

任大星 著

责任编辑 顾初九

黄河文艺出版社出版

河南省安阳市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75印张 159 千字

1985年8月第1版 1985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3,500册

统一书号10385·13 定价1.35元

内 容 简 介

这部长篇小说写的是对男女青年的恋爱故事。

作品以谢绯容和方舜民的爱情纠葛为主线，塑造了一批具有鲜明个性的艺术形象，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五十年代反右派前后的社会生活，赞颂了谢、方之间坚贞纯洁的爱情，抨击了一些人陈旧卑微的世俗观念。

由于作品采用了第一人称的叙述方式，描写“我”心目中情人的形象，因而作品中谢绯容的形象更加有声有色、亲切感人，她那颗晶亮无邪、嫉恶如仇、刚强不屈的芳心，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人在青年时代都难免会有一段爱情的经历吧，我也不例外。我这一段爱情的经历，在我看来，实在太不同寻常。它是那么折磨人，在我这平凡的生活道路上的确是一个不平凡的篇章……

二

事情发生在1956年的国庆节。那天晚上，中山公园里举行万人狂欢大会，跳集体舞。当时我从浙江乡下蜜湖岸边调来上海青年读物出版社做编辑工作还不满一个月。我不会跳集体舞，也害怕跳集体舞，只是因为团支部要求团内外青年都得去参加，我是团员，怕不去不好，这才跟着大家一起去了。

我们出版社这支不到二十个人的狂欢队伍，领队的是团支部委员谢纪华。她和我一起在《文学爱好者》半月刊工

作，都是助理编辑。谢纪华大概比我小一两岁年纪，虽不是复员军人，却喜欢天天都穿一身褪了色的黄军装；从敞开的军装领口可以看出她的衬衫却是色彩鲜艳的，而且以粉红色的居多。平时，在她高兴的时候，也偶尔和我说过几句话。等我们的队伍进入了中山公园，谢纪华到大会指挥部报过到以后，她回来找到了我。

“方舜民，我听说你很怕跳集体舞，是吧？现在我就给你一个特殊的照顾。你负责一下临时的后勤工作，唯一的任务就是给跳舞的人保管脱下的衣服。我已经给你选好了地方，就在那座假山上头的石亭子里。那儿安静极了，决不会有人跑来邀请你跳舞。”

“好。”我说着，便高高兴兴地钻进矮树丛，沿着一条曲曲折折的小路，朝黑魃魃的假山顶上跑去了。这一下，可好了，我还可以利用这清闲时间看些书呢。我衣袋里带着一本《语法修辞学概要》，总算没有白带。我真该好好谢谢谢纪华。

假山顶上的石亭子里，也挂起了一串串节日的彩色电灯泡，于是，我就一屁股坐上了亭子中央的圆石桌，凑着灯光翻开了《语法修辞学概要》。

远处大喇叭里开始播送起集体舞舞曲不久，便陆陆续续有一些人跑上假山来寄放脱下的衣服了。其中有的是我们出版社的人；但更多的却是十五六岁、十七八岁的半大不小的姑娘，看模样都是中学女学生。她们三三两两嘻嘻哈哈地奔进石亭子，花花绿绿的毛线衫乱脱乱掼。一转眼之间，在我的

身周围，包括前后左右四张石凳子上，全都被衣服堆满了。我估摸这些女学生都是和我们出版社同一个舞圈的人。我不去管她们，只顾自己看书，只是从那些毛线衫上发出来的讲不出名堂的香味，却让我有点儿受不了。

十点钟正，开始放焰火了。大喇叭里宣布说，集体舞暂停半小时。这时夜露初降，夜寒渐重，女学生们都纷纷爬上假山来抢拣她们的毛线衫穿了。等她们吵吵闹闹地披上衣服走出石亭子以后，我突然听见谢纪华在亭子的石栏杆外边叫我：

“方舜民，快过来！”

我慌忙收起书跳下石桌，谢纪华紧接着又在那儿说道：

“方舜民，这儿有一个人，你快来认认，可还认识？”

我抬头一看，站在谢纪华身边的，是一个比那群中学生大不了多少年纪的女孩子。这姑娘脑后扎着两股短短的扫把辫，白短袖衬衫外边套了一条蓝布背带短裙，看模样，是中学生当中年级较高的一个吧！

“不认识了吗？”谢纪华笑着说，“她可还认识你呢！刚才她到亭子里来寄放衣服的时候，只跟你打了半个照面，就看出你是谁来了！”

“我是谢绎容。”那中学生模样的女孩子轻声对我说道。谢绎容这名字倒的确十分耳熟，但我心里慌乱，却想不起她是谁来了。我刚来上海不久，怎么会在上海有这样一个熟人呢！

谢纪华看出了我的窘态，就在一边哈哈大笑了起来。她

笑得我脸上一阵阵发烫，更使我手足无措。

“我是蜜湖乡下韦先生的女儿小慧啊，你怎么就记不起来了？”那女孩子轻轻推了谢纪华一下，又急忙地作了补充。

“噢，小慧！你是小慧啊？”对方的这一提醒，终于使我猛然想起了她是谁。我一下子又在腼腆状态中惊愕住了：原来站在我面前的竟是我小时候的好朋友小慧，这是可能吗！是啊，那时候我的确听说过小慧本来姓谢，只是在过继给乡下的姨父母做女儿以后，才改姓韦的，她的学名也的确叫做绯容，不过我历来都只叫她的小名——小慧。这么说，眼前的谢纪华该是她的亲姐姐无疑了。想不到天下竟会有这样的巧事，昔日的乡下小伙伴，如今成了我在上海一个同科室同事的妹妹。

这意外的重逢使我又惊又喜，一时之间，我的舌头象打了结一般，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为了使读者了解我当时的心情，我想，在这儿插叙一下我和谢绯容以往那一段非同一般的亲密友谊，该是完全必要的吧。

我和绯容，的确象有些文艺作品中写的那样，从小青梅竹马，情同手足，我一直把她看成是自己的妹妹。记得我七岁那年，抗日战争爆发，那时我妈妈早就去世了，爸爸还在湖西岸的蜜湖师范学校里教书，我一直一个人和湖东镇中心小学的韦先生家同住一个院子。韦先生是我爸爸过去的学生，跟我爸爸感情一向十分深厚。爸爸所以放心我一个人住在家里，就因为在学习上我可以得到韦先生的管教，生活上

有韦师母的照料。他们夫妻两个一直称我为师弟，但对我却象自己的儿子一般爱护。韦师母是当地的农村妇女，采茶，插秧，编竹篮，挑花边，都是出名的好手，但生活中有一个缺陷，那就是多年来没生过一个孩子。这一年，蜜湖岸上，山里山外，陆陆续续来了很多很多逃难的城里人；不久，韦先生家里也突然涌进了一家大小七八个上海客人。在这批客人中，女孩子特别多，叽哩呱啦地挤满了他家的屋子。这些人的衣著打扮虽很时髦，却因为一路奔波，吃尽苦头，一个个蓬头垢面，脸黄肌瘦。原来是韦师母的一位嫁在上海的姐姐，全家打算逃难到什么地方去，一时交通不便，便投奔到乡下亲戚家来了。韦先生夫妻俩见来了这多年不曾见面的骨肉至亲，又是急难之中的远客，款待的热情和亲切，那是不消说的。因为韦家屋子小，床铺也少，韦先生只好到学校里去打地铺，韦师母跟我这个小师弟说明了原委以后，便带了她最小的外甥女儿——一个三岁大洋娃娃似的上海小姑娘，挤到我的床铺上来跟我一起睡了。这也就是我和当年的小慧——如今的绯容生平第一次见面相识的缘由。我至今还不曾忘记，韦师母安排小慧和我靠着一个枕头并排睡下后，先让她伸出手来香了一下，说：

“快叫哥哥，舜民哥哥！”

“舜民多多！”小慧当时是这么叫我的；叫过以后，便又伸了她那只肉团团的小手，凑到了我的嘴巴上，意思是让我也香一下她这只让人香惯了的小手。

我自然不会去香她的小手；但在韦师母的逼迫下，也不

得不叫了她一声小慧妹妹。

这家上海客人在韦家住了约有半个月，吃空了他家的米桶、盐鱼甏和盐菜缸，还让他家不得不背上了一笔笔的欠债以后，说了几声“谢谢”，终于雇上一只乌篷船走了。但是，那一个叫惯了我“吞民多多”的小慧妹妹，却被留下了。听说是，他家本来就嫌女儿太多，如今在兵荒马乱之中带着这么个刚刚学会走路的孩子长途跋涉，上车下船将会增添不少拖累；再加这孩子半个月来由乡下姨妈带着睡倒也睡惯了，跟姨妈特别亲热，为此，她爷娘就下了个狠心，主动提出要把她过继给姨父姨妈做女儿。这也是韦先生夫妻求之不得的事。于是，在两家亲戚分手的前一天晚上，他们便让孩子对姨父姨妈改口叫了爸爸妈妈。这一来，我这个历来都在孤单、寂寞中过生活的隔壁小哥哥，也高兴得不得了，因为我也得到一个能够朝夕相处的小妹妹了。

从此，在我的童年、少年生活中，凡是值得回忆的事，几乎没有一件可以离得开小慧。村前村后，山上山下，湖里湖外，到处都留下了我和小慧两人形影不离的踪迹。等她到了入学的年纪后，虽然我们在学校里相差四个年级，但没有一天不是两人一起手拉手上下的。开头一两年里，为了不让顽皮孩子欺侮她，我跟同学们不知道吵过多少次的嘴，打过多少次的架。我记得，后来等我爸爸害上了严重的风湿病，当不成师范教员，躺在床上教我读《古文观止》和《唐诗三百首》的时候，小慧也常常喜欢跑来坐在一边听，还跟我一起背熟了好多课文和五、七言绝句诗。她在蜜湖岸上住了

几年以后，衣著外貌，举止言行，早就变成一个十足的乡下小姑娘了；她的脾气、性格，就象是韦师母的亲生女儿一般，把她姨母身上那种山村妇女的好品质，全都学到了家——她说话爽直，手脚勤快，从不把愁闷挂在脸上，有事没事都爱笑；只是因为韦先生夫妻俩对她过分宠爱了，不免养成了乡下女孩子身上少有的调皮劲，对人对事又都太任性，和我在一起的时候，什么事都得依她，什么事都非得让她三分不行……

小慧十三岁，在湖东镇中心小学毕业了。本来，我和小慧早就在私下说好了，等我们先后在湖东镇中心小学毕业后，都去读蜜湖师范附属的简易师范，日后就都在蜜湖岸边教书，我教国（文）、算（术）、常（识），她教音（乐）、体（育）、美（术），一搭一配，教好乡下孩子。后来，我因爸爸生了病，生活陷入困境，无法继续上学，这个美丽的理想也就成了泡影。谁知等小慧小学毕业后，一个不仅使我感到吃惊和失望，连她的继父继母也伤心得掉泪的意外，却又随之发生了——她在上海的亲生父母，说是考虑到他们这个小女儿一生的前途和幸福，写来了七、八封信，打来了两份电报，非要叫她到上海去读中学不行！

正在这当口，我爸爸经过长时期的贫病交迫，眼睛一闭死了，我就不得不住到后山梅花坞大娘舅那儿去。小慧动身去上海那天，我正巧跟着大娘舅下船出湖去捕鱼，便没有工夫去送她。我只是后来才听说，她是在继父继母的再三劝解和强迫下，哭哑了嗓子才上乌篷船的。我永远不会记错，这

是抗战胜利后的第二年——1947年夏天发生的事。

但是，这以后，我和小慧的友情却也没有完全中断。因为第二年夏天，她又回到蜜湖乡下来过暑假了，跟她的继父继母一起生活了不少日子。她没有忘记童年时代的“眷民多多”，一到乡下，便翻山越岭跑到我大娘舅的茅草屋里来找我，跟我讲了不少上海城里千奇百怪的趣事。我因逼于生活，无法留在屋里招待她，她也不计较。我上山砍柴，她也拿一把柴刀跟着上山；我下湖捕鱼，她就脱了鞋袜下船帮我理网。她一到乡下，便把双股辫改结成独支大辫，换上原来穿惯了的土布衣服，开口都是满嘴的蜜湖土话，仍然保持着她乡下小姑娘的本来面貌。这年暑假快结束的时候，大娘舅带了我在九里岙给人家看管迟种水蜜桃桃山，谁知她竟拖了镇上的一个小姑娘作伴，浑身大汗地摸到九里岙来了，说是要到山里来采集昆虫标本，特地陪我在桃山周围说笑了一整天，这才回到上海去。

我最后一次见到小慧，那是1949年的年初。听她说，她爸爸妈妈不许她寒假里到乡下来，她是自作主张才赶回乡下来跟她继父继母一起过阴历年。当时我已经在湖东镇上源源碾米厂里当小学徒了，晚上完工后，几乎天天都到韦先生家里去借书看。这一天晚上去了，一见小慧正在跟她继父继母欢天喜地地说着话，真有点喜出望外。但我一眼看出这半年多来小慧突然长高了不少，已经一下子变成了一个苗条少女，就不免拘束了起来。谁知小慧却依然不改她小时候的老习惯，高叫了一声“舜民哥哥”，立即迎上来把我的一双手

紧紧抓住了。她迫不及待地告诉我说，她从她继父信里知道我如今看文艺作品已经看上了瘾，这次特地从上海给我带来了不少的文艺刊物和翻译小说，都是她自己看过的，我可以留着一本本慢慢地看。她立即打开了一只胀鼓鼓的帆布旅行包，把一大叠五花八门的书堆到了我的面前。

那年的寒假，她是在乡下过完的，而且不管我在碾米机旁有多忙，几乎天天都跑到机房间里来找我说话，跟我谈论鲁迅、冰心、高尔基、屠格涅夫什么的。机器声音大，糠屑灰尘多，她也不怕。碾米厂的老板和老板娘知道她是上海来的贵客，忍让她三分，但最后还是说了不少难听的闲话，故意传到她继父继母耳朵里，不许她再来打扰我干活。事实上，这年过了年我已经十九岁出头，自以为是个懂事的大人了，她那无拘无束的一如既往的友好态度，也的确会常常引起我的忸怩不安。不过，我得说，这年寒假里小慧给我带来了这么多的书，却使我在自学的道路上第一次开了眼界。我就是在看过了她借给我看的高尔基的《童年》和《人间》以后，并在她的怂恿下，才开始尝试着写起小说来的。

我特别忘不了的是她还让我看了几本叫做《小伙伴》的过期杂志。那是她瞒着她继父继母偷偷塞给我看的。据她说，这是专门给中学生看的一种进步刊物。虽然上海有的书摊上可以买到，但同学们却只能在私下传看。她每期都看，还看得入迷了，所以非要我也好好看一看不行……读者读下去就会知道，我日后居然会成为一个业余作者，几年后又被调到上海青年读物出版社去做专业的文学编辑工作，跟这几本

《小伙伴》都有着密切的关系呢！

回想起这年寒假我和小慧最后相处在一起的日子里，值得写下来的事儿是很多很多的。其中最使我无法从记忆中轻易抹去的，是一个大风雪的晚上，由于小慧太贪玩，太任性，太野，太孩子气，以致在蜈蚣岭深山里突然失踪的那一件事。那一天，她是跟了镇口小村子里两个十四五岁的小姑娘一起进山挖野生冬笋去的。她太逞能了，跟女伴们比赛看谁挖的冬笋多，独自在山沟里到处乱钻，大风雪一起，终于迷了路，同伴们叫她也叫不应。等那两个小姑娘哭哭啼啼赶到了韦先生家，已是黄昏时分，我已经在碾米厂店堂间柜台上睡得很沉了。韦先生把我叫醒后，我一想到风雪夜狼群比平常日子还多，可真吓了个半死。这天晚上，我敢说，我的确是豁出了性命进山去找她的。也多亏韦先生给我的手电筒刚换上新的干电池，他家那根桑木扁担又特别结实，两头还包上了铁皮，抵得上一支双头矛枪，总算使我壮了不少胆量。不过，在风雪弥漫的山路上摸索了小半夜，恐怕人人都会受不了。我自己也说不上不知从哪儿来了这么股勇气，到了蜈蚣岭，只是一个劲没命地叫喊，我相信我的嗓子早就叫出血来了。后来，谢天谢地，果真在山岙尽头的烧炭棚子边上听到了她的一声“舜民哥哥”。这当儿，我都忍不住扑啦啦掉下眼泪来了。在我的记忆中，自我懂事以来，除了爸爸的死，还从来都不曾红过眼眶呢。小慧尤其激动，这当然也很难怪她。于是，使我毕生难忘的那一幕，也就这样自然而然地在烧炭棚子门口发生了。这件事，事后想起来往往会使我

面红耳赤，但在当时的情况下，似乎也很难避免得了。我相信，小慧所以会猛扑上来紧紧抱住了我，半天都不肯放开，热情奔放到这么个程度，正表明了她心地的纯洁，表明了她天真无邪的孩子气；她完全把我看成是她的亲哥哥了……

然而，等事情过去了七年之后，如今却和她在中山公园的国庆狂欢会上再一次见面了。当我凭着淡淡的灯光，确认出这一个体态优美，衣着入时，姿容俊秀的上海姑娘就是七年前跟我如此亲密无间的好伙伴的时候，我感情上的震动是无法用笔墨形容的。大概有一两分钟之久，我只是把眼光投向不相干的谢纪华，一个劲地朝她傻笑。

三

小慧却比我大方多了。她见我已经认出她来了，似乎很高兴，便用一只手臂挽着亭子的柱子，更加靠近了石栏杆。她探进半个身子来眼睁睁地看着我说道：

“我们有七年不见面了！你的模样变得不多，只是比那时候粗壮了一点儿。刚才我来放衣服的时候，就想招呼你。后来我问了姐姐，一打听名字，果然是你！”

“你的记性真不坏。”我说。

“我的记性的确不坏，这我承认！”小慧得意地一笑。
“我听姐姐说，你是不久前才从乡下调来上海做编辑工作

的，对吗？”

我点了点头。

“你能调来做编辑工作，这太好了！太合乎你的理想了！我真为你高兴！”

我不出声。

小慧也沉默了一会儿。她突然又问：

“解放以后这么多年来，除了去年和今年，我差不多每年暑假寒假都回到蜜湖乡下去，你可知道？”

“知道。”我说。

“可我总是见不到你！”她立即大声抗议似地说道。

“我每次去，听他们说，你一会儿到团县委青年干部训练班学习去了，一会儿参加土改工作队了，后来又说到蜜湖师范培训去了……我记得我最后一次到乡下去时，还特地写了一封信给你，那时你正在蜜湖师范读书，我以为你寒假里总得回到你大娘舅家里来的，结果你连回信也不曾写一封。”

“那年寒假，学校里组织一部分学生在湖西山村里扫盲，我也去了。”我不得不解释道。“春节以后我才回学校；但是当我看到你的信时，我知道你已经回上海了。不过，自从去年春天开始我在湖东镇小学当教师以后，不管暑假寒假，我都在学校里；可惜这两年你却不到韦先生家里来了！”

“对，我承认，这两年，都该怪我不好！不过，”她突然回头看了她姐姐一下，“也不完全是我一个人的不好……”

“这两年来，乡下的人都好吗？”她紧接着又问。

“都好。”

“我……我继父继母怎么样？”她回头看了她姐姐一眼，压低嗓门问。

“都还是老样子。”我犹豫了一会儿以后，答道。

“我继父还在教书吗？”

“解放头几年，韦先生还当校长，现在他不当了，他在教高年级的语文。我和他同事已经一年半了，他身体很好，精神也很好。我来上海前，成天都和他在一起。”

“也许他还象过去那样爱发议论吧？”

“对对，他还是那样的喜欢谈古论今，特别是当讨论学校教学工作的时候，或者遇上区里开起教师会来，就数他发言最多。是啊，韦先生的这个老脾气总是改不了。他发的议论多了，就难免要得罪人，其实他的目的只是想把学生们教好……”

“我继母还早晚忙着在挑花边吧？采茶、插秧，她该不行了吧？”

“不，韦师母是第一批入社的社员，山里、湖里、田里，什么生活都做。不过，这两年来，她的头发已经白了不少。”

“我真没良心！这两年来一次也没去看她！”小慧出其不意地说了这么一句自我谴责的话，接着又把话题回到了我的身上：

“最近这几年，我常常在报刊杂志上看到你写的小说！”